证券代码：688573　　证券简称：信宇人　　公告编号：2024-023

深圳市信宇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信宇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星期三）在深圳市龙岗区回龙埔回龙路鸿峰工业区 2 号信宇人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4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的方式送达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凌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以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表决，审议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 年，公司监事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积极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的利益。对公司在生产经营、财务运作等方面的重大决策事项、重要经济活动等都积极参与了审核，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保障了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提高。

表决结果：根据统票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根据统票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在总结 2023 年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4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结合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研发投入产业化的进度、新业务模块搭建的完成进度以及市场开拓情况，谨慎的进行了 2024 年的财务规划。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根据统票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编制的《深圳市信宇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和《深圳市信宇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所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无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和《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根据统票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 2023 年募集资金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管理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26）。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6、审议讨论《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作为关联人，监事会 3 位监事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表决情况：根据统票结果，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惠州市信宇人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亚微新材料有限公司、东莞市见信天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支持了子公司的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被担保对象为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风险可控。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表决结果：根据统票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表决情况：；根据统票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未发现参与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根据统票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特此公告。

深圳市信宇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88573　　证券简称：信宇人

深圳市信宇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52,838,542.99		-24.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507,969.28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962,405.82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386,278.55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0		增加 1.86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19,633,877.49		55.4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7.16		增加 19.08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959,272,496.72	1,849,704,133.85	5.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98,783,025.08	936,273,165.38	-4.00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2,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67,026.49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34.9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76,929.9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6,274.92	
合计	454,436.5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不适用	主要系一季度验收项目较少，且一季度以干燥设备为主，毛利率偏低。同时，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费用同比增长较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不适用	主要系一季度验收项目较少，且一季度以干燥设备为主，毛利率偏低。同时，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费用同比增长较快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主要系一季度收到重大合同预收款所致
研发投入	55.48	主要系今年一季度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3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杨志明	境内自然人	29,102,399	29.77	29,102,399	29,102,399	无	0
曾芳	境内自然人	10,585,382	10.83	10,585,382	10,585,382	无	0
深圳国中中小企业发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6,666,667	6.82	6,666,667	6,666,667	无	0
深圳市智慧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850,382	4.96	4,850,382	4,850,382	无	0
南通时代伯乐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098,233	3.17	3,098,233	3,098,233	无	0
民生证券－杭州银行－民生证券信宇人战略配售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443,859	2.50	2,443,859	2,443,859	无	0
深圳市惠友豪创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267,699	2.32	2,267,699	2,267,699	无	0
深圳市创投汇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珠海横琴敦汇中凯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2,105,264	2.15	2,105,264	2,105,264	无	0
深圳同创伟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南海成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036,467	2.08	2,036,467	2,036,467	无	0
深圳市松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50,000	1.28	1,250,000	1,250,000	无	0
宁波市鄞州同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250,000	1.28	1,250,000	1,250,000	无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刘湘奇	522,859	人民币普通股	522,859
深圳市信宇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465,662	人民币普通股	465,662
彭莉	463,252	人民币普通股	463,252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414,197	人民币普通股	414,197
周俊伍	371,400	人民币普通股	371,400
谢天泽	247,046	人民币普通股	247,046
沈国平	209,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9,000
李海霞	201,784	人民币普通股	201,784
蒋诗琪	196,806	人民币普通股	196,806
马国平	185,548	人民币普通股	185,54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杨志明与曾芳为夫妻关系，是公司实际控制人。深圳市智慧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曾芳为智慧树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同创伟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南海成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宁波市鄞州同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管理人均系深圳同创伟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因此双方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发现上述其他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的情况。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前十名无限售股东中，刘湘奇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522,859 股，彭莉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462,000 股，周俊伍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371,400 股，沈国平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149,000 股，李海霞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201,784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深圳市信宇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及股权激励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34.68 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465,662 股，占公司总股本 97,754,388 股的比例为 0.4764%，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21.02 元／股，最低价为 19.33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391,772.83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信宇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5,091,747.88	310,667,572.1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9,220,353.57	59,490,693.19
应收账款	441,712,979.62	450,773,979.88
应收款项融资	15,353,980.25	6,286,768.55
预付款项	3,208,312.41	5,375,082.7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1,573,865.80	4,878,303.7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40,745,870.51	332,542,190.7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68,321,434.52	77,042,944.5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0,468,305.57	199,377,098.89
流动资产合计	1,515,696,850.13	1,446,434,634.4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499,958.94	494,539.34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067,381.37	2,082,005.44
固定资产	270,522,135.31	265,406,155.81
在建工程	101,238,017.88	54,121,832.5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569,427.24	4,657,543.98
无形资产	26,538,363.29	26,741,871.5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906,900.26	5,147,927.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517,811.66	16,435,500.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715,650.64	28,182,122.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3,575,646.59	403,269,499.38
资产总计	1,959,272,496.72	1,849,704,133.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040,416.67	62,138,652.7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6,134,886.65	128,840,760.52
应付账款	398,833,734.00	445,485,675.0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75,392,876.54	53,017,981.0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9,023,987.75	10,868,602.10
应交税费	4,510,048.04	4,209,762.71
其他应付款	2,175,344.42	2,253,475.1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344,409.69	18,485,857.87
其他流动负债	99,072,272.64	69,592,408.28
流动负债合计	944,527,976.40	794,893,175.4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07,917,709.85	108,377,552.9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67,638.87	2,396,590.0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24,586.39	577,417.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596,457.14	701,484.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2,358,079.65	2,372,681.4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2,264,471.90	114,425,726.55
负债合计	1,056,792,448.30	909,318,901.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7,754,388.00	97,754,38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83,255,085.51	782,845,483.70
减：库存股	9,391,772.83	–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892.89	31,892.8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133,431.51	55,641,400.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98,783,025.08	936,273,165.38
少数股东权益	3,697,023.34	4,112,066.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02,480,048.42	940,385,231.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59,272,496.72	1,849,704,133.85

公司负责人：杨志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德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虎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3 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信宇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 年第一季度	2023 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52,838,542.99	69,844,216.51
其中：营业收入	52,838,542.99	69,844,216.5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7,859,355.13	90,642,762.53
其中：营业成本	45,686,752.20	60,845,775.2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969,966.47	857,031.04
销售费用	11,253,993.25	7,988,254.28
管理费用	8,960,745.04	7,480,874.49
研发费用	19,633,877.49	12,627,989.54
财务费用	354,020.68	842,837.92
其中：利息费用	794,956.21	1,242,686.78
利息收入	724,687.41	331,702.37
加：其他收益	6,471,254.78	1,864,081.3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63,402.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52,113.96	4,370,951.5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95,061.50	-6,951,288.3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096,732.82	-20,251,399.48
加：营业外收入	104,696.03	112,562.23
减：营业外支出	108,630.99	6.9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100,667.78	-20,138,844.20
减：所得税费用	-2,177,655.34	-2,213,751.8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923,012.44	-17,925,092.4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923,012.44	-17,925,092.4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507,969.28	-17,894,311.1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15,043.16	-30,781.2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923,012.44	-17,925,092.4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507,969.28	-17,894,311.1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15,043.16	-30,781.2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2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24

公司负责人：杨志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德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3 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信宇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 年第一季度	2023 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8,250,086.21	91,772,306.6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05,025.23	3,215,840.8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3,017.03	4,544,498.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2,208,128.47	99,532,645.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1,547,078.25	90,838,861.6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947,212.57	26,689,307.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201,916.21	6,230,705.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25,642.89	14,780,992.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821,849.92	138,539,867.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386,278.55	-39,007,221.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0	3,797.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010,000.00	3,797.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635,698.12	9,161,596.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635,698.12	9,161,596.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625,698.12	-9,157,799.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	6,443,581.8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52,446.90	24,945,800.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052,446.90	31,389,382.0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10,222.22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40,569.75	2,027,066.0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221,078.15	539,56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971,870.12	7,566,628.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19,423.22	23,822,754.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758.26	144,530.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854,915.47	-24,197,736.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8,418,680.77	121,407,580.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5,273,596.24	97,209,843.86

公司负责人：杨志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余德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虎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深圳市信宇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88573　　证券简称：信宇人　　公告编号：2024-021

深圳市信宇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纳入深圳市信宇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信宇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级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下统称为“控股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含）人民币 7 亿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3.1 亿元，均为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

●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求，结合公司 2024 年度发展计划，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有关规定，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惠州市信宇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信宇人”）、深圳市亚微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微新材”）、东莞市见信天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见信天蓝”），申请信贷业务及日常经营需要时为其提供担保，提供担保总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授权期限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费率、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授信、银行借款、信用担保、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日常经营供款担保等）等内容，由公司及被担保人与贷款银行或合作方等机构在以上额度内共同协商确定，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由于上述担保额度是基于目前公司业务情况的预计，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在总体风险可控的基础上提高对外担保的灵活性，本次预计担保额度可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包括新增或新设子公司）之间进行调剂使用。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单位：亿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	惠州信宇人	100%	91.84%	3.1	1.9	55.63%	否
公司	亚微新材	51%	65.72%	0	1	11.13%	否
公司	见信天蓝	51%	100.00%	0	1	11.13%	否

三、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一）惠州市信宇人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惠州市信宇人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7 年 2 月 22 日
注册资本	6,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杨志明
注册地址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惠州仲恺高新区东江高新科技产业园兴启西路 3 号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股东名称：信宇人；出资额(万元)：6,000.00；出资比例(%)：100.00
经营范围	新能源电池生产设备、烤箱、涂布机、自动化真空烘烤线、自动化制片机组、自动化装配机组、自动化测试机组、非标机械设备、机械零配件、智能装备、机器人、电池原材料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机械设备研发、生产、销售及提供技术服务；智能制造工厂方案设计与成套服务输出，软件开发与服务，电池销售，口罩机、喷嘴布设备、无纺布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无纺布、熔喷布及其制品的生产与销售。(生产项目另设分支机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惠州信宇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4 年 3 月 31 日(未审计)
资产总额	1,202,225,746.37	1,133,211,497.23
负债总额	1,084,744,847.14	1,040,762,352.46
净资产	117,480,899.23	92,449,144.77
主要财务指标	2023 年 1-12 月(经审计)	2024 年 1-3 月